

证券代码：600100

证券简称：同方股份

公告编号：临 2017-015

同方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转让全资子公司南通半导体和深圳多媒体股权的已完成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同方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分别于 2016 年 12 月 8 日、12 月 26 日召开了第七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2016 年度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转让全资子公司南通半导体和深圳多媒体股权的议案》，同意公司向重庆博弘怀朴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重庆博弘怀朴”）转让公司全资子公司南通同方半导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通半导体”）100%的股权和深圳市同方多媒体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多媒体”）100%的股权，转让价格参照北京卓信大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以 2016 年 9 月 30 日为评估基准日对南通半导体、深圳多媒体全部股东权益的评估结果确定，分别为 11.66 亿元和 2.46 亿元。

上述股权转让事宜的详情，请投资者查阅公司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6-066 号、临 2016-069 号、临 2016-074 号和临 2017-001 号）。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重庆博弘怀朴已根据《股权转让协议》，支付了涉及本次交易的全部股权转让款，公司业已收到，至此公司转让南通半导体和深圳多媒体股权的交易事项已全部履行完毕。

特此公告。

同方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 年 4 月 12 日